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宝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5年01月14日起增加华宝证券为下列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Lists various funds and their codes.

一、投资者可到华宝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购及其他业务。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华宝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400-820-9838 公司网址: www.cnhstock.com

二、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 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 www.fund.com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请认真阅读基金的基本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4日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在中国建设银行销售渠道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月14日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基金管理人名称, 公告日期, 暂停业务类型, 暂停期限, 暂停原因, 风险提示, 生效日期.

2. 风险提示: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将于2025年1月14日起在中国建设银行销售渠道暂停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其他业务参照其他相应公告执行。

(2) 建信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B类基金份额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大额转换转入的金额不应超过35000元(可以达到5000元),如单日单个基金账户累计申购、转换转入和大额转换转入的金额超过35000元(不含5000元),本公司将有确认相关业务失败。

(3) 投资者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热线:400-81-95633(免长途话费),或登录网站www.ccbfund.cn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未来业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14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上述关联交易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预计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预计金额为:1.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2.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的占比, 关联交易类型, 是否属于日常关联交易, 是否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

二、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履行情况 单位:万元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的占比, 关联交易类型, 是否属于日常关联交易, 是否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的需要,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2025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人, 2025年度预计金额, 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2025年度预计金额占2024年度实际发生金额的占比, 关联交易类型, 是否属于日常关联交易, 是否属于偶发性关联交易.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程序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13日经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五、备查文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金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产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7)。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宁波江丰电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力军先生的告知,获悉魏力军先生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展期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质押人,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用途, 是否展期, 展期期限, 展期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力军先生所质押的股份未触及平仓线,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存在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权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涉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展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魏力军先生的告知,获悉魏力军先生办理了部分股份质押展期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Table with columns: 股份质押人, 质押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 质押用途, 是否展期, 展期期限, 展期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魏力军先生所质押的股份未触及平仓线,不存在平仓风险,亦不存在强制过户风险,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本次部分股份质押展期行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亦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公司将持续关注其股权质押情况及质押风险情况,并及时履行相关涉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3.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建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5年1月13日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并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3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购买租赁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泰国主管部门核准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情况,分阶段实施上述泰国生产基地。本次投资项目为公司主营业务,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人全权办理公司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不限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购买或租赁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签署土地等有关协议、申请投资备案登记、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等全部事宜。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7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一家新加坡全资子公司之设立登记,并取得当地主管部门签发的注册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设立新加坡子公司并完成注册登记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3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04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议案》,同意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计划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包括但不限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购买租赁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等相关事项,实际投资金额以相关泰国主管部门核准为准。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和业务进展等情况,分阶段实施上述泰国生产基地。本次投资项目为公司主营业务,为保障项目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及其合法授权人全权办理公司投资建设泰国生产基地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不限于设立全资子公司、购买或租赁土地、购建固定资产、签署土地等有关协议、申请投资备案登记、聘请中介机构办理注册登记手续等全部事宜。上述议案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上述授权事项办理完毕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04月27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拟设立全资子公司在泰国投资建设生产基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

二、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完成一家新加坡全资子公司之设立登记,并取得当地主管部门签发的注册

蓝黛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01月13日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1

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中提出的问题逐项落实、回复,并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了修改、补充。现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1

根据《审核问询函》的要求,公司积极组织相关各方对问询中提出的问题逐项落实、回复,并对《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修订稿)及其摘要进行了修订、补充和完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1日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及其他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公司对审核问询函回复文件进行了修改、补充。现根据相关要求对问询函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修订稿)。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并取得中国证监会核准。公司将根据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特此公告。

沈阳机床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2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新安”)控股子公司安徽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新安”)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担保金额为: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为21.0466亿元。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满足业务发展及日常经营资金实际需求,有效提高融资效率,担保手续办理流程,在股东大会批准担保额度内,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定期实际发生如下担保,并签署相关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Table with columns: 序号, 被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期限, 担保用途, 是否展期, 展期期限, 展期原因.

注:上述数据为各子公司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数据。 二、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上述担保均为公司与控股子公司之间的担保,公司拥有被担保人的控制权,且其现有经营状况良好,因此担保风险可控。公司董事会已审慎判断担保人偿还债务的能力,且上述担保符合公司控股子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有利于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损害公司股东利益,具有必要性及合理性。

三、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0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总额21.0466亿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16.68%。公司截至目前无逾期担保情况。特此公告。

浙江新安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4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产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产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产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产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2025年度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25-006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各位监事。会议于2025年1月10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共有监事3名与表决,参加本次会议的监事超过全体监事的半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使用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有利于提高自有资产使用效率。上述事项符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有关规定,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监事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10.50亿元(包括但不限于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董事会批准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暂时闲置自有资产进行委托理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特此公告。

二、备查文件 1.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 2.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3.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监事会2025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佳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